

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

Xigema Cpas(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)

希会审字(2025) 2782 号

关于西安领跑芯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

西安领跑芯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：

我们接受委托，对后附的西安领跑芯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贵公司）管理层编制的《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》（以下简称“专项说明”）实施了鉴证工作。

一、管理层的责任

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、合法、完整的相关资料，按照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—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5 号——财务信息更正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临时公告格式模板》等相关规定编制专项说明，并保证其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二、注册会计师的责任

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专项说明发表鉴证意见。我们按照《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——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》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。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，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，以对专项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。

在执行鉴证工作的过程中，我们实施了询问、检查以及重新计算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。我们相信，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。

三、鉴证结论



我们认为，贵公司编制的专项说明已按照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—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5 号——财务信息更正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临时公告格式模板》等相关规定编制，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贵公司重要的前期会计差错的更正情况。

四、其他说明事项

本审核报告仅供贵公司为披露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之用，未经本所书面同意，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。

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中国

西安市



中国注册会计师：何伟英



中国注册会计师：付英英



2025 年 4 月 23 日



西安领跑芯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说明

西安领跑芯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发现 2023 年度会计处理存在重大会计差错。本公司已对前期会计差错进行了更正，并对 2023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追溯调整。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—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5 号——财务信息更正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临时公告格式模板》等相关规定，本公司现将前期重大差错更正事项说明如下：

一、前期重大差错更正的原因

（一）因转租赁方西安慧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房租违约，公司办公室于 2023 年上半年被封锁，导致双方于 2023 年年初签订的《租赁合同》无法履行，现对此事项予以追溯调整，调减使用权资产 117,279.23 元、租赁负债 120,000.00 元、其他应付款 70,720.84 元、管理费用 80,581.99 元，调增财务费用 7,140.38 元，调减租赁事项对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6,000.00 元、递延所得税负债 5,863.96 元、所得税费用 136.04 元。

（二）公司办公室被封锁前仍有运营，账务上未足额计提欠付员工薪酬；办公室被封锁后，大部分员工已离职，但账务上仍在计提离职员工职工薪酬，现对此事项予以追溯调整，调减管理费用 153,297.32 元、销售费用 29,700.00 元、应付职工薪酬 183,426.45 元，调增其他应付款 429.13 元。

（三）公司采购报销已经取得增值税专用发票，但账务处理以含税价入账，导致增值税可抵扣进项税额与增值税发票综合服务平台“抵扣勾选”金额不一致，现对此事项予以追溯调整，调增其他流动资产 10,711.27 元，调减主营业务成本 10,711.27 元。

二、更正事项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更正事项影响



不存在导致挂牌公司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的风险。

(二) 更正事项对公司财务报表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影响

公司针对本次会计差错事项采用追溯重述法对 2023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更正，影响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如下：

受影响的财务报表项目	更正前金额	调整金额	更正后金额
	1	2	3=1+2
资产负债表项目：			
其他流动资产	5,666.42	10,711.27	16,377.69
使用权资产	117,279.23	-117,279.23	
递延所得税资产	6,000.00	-6,000.00	
资产总计	128,945.65	-112,567.96	16,377.69
应付职工薪酬	594,048.39	-183,426.45	410,621.94
其他应付款	2,084,136.37	-70,291.71	2,013,844.66
租赁负债	120,000.00	-120,000.00	
递延所得税负债	5,863.96	-5,863.96	
负债合计	2,804,048.72	-379,582.12	2,424,466.60
未分配利润	-9,533,669.30	267,014.16	-9,266,655.14
股东权益合计	-9,533,669.30	267,014.16	-9,266,655.14
利润表项目：			
营业成本	459,432.98	-10,711.27	448,721.71
销售费用	29,700.00	-29,700.00	
管理费用	1,765,395.55	-233,879.31	1,531,516.24
财务费用	58,192.41	7,140.38	65,332.79
所得税费用	-136.04	136.04	
净利润	-1,812,784.34	267,014.16	-1,545,770.18

西安领跑芯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



姓 名	任帅英
Full name	
性 别	女
Sex	
出 生 日 期	1988-02-06
Date of birth	
工 作 单 位	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 (特殊普通合伙)
Working unit	
身 份 证 号 码	410381198802064047
Identity card No.	



证书编号: 610100472982
No. of Certificate

批准注册协会: 陕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
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

发证日期: 2013 年 10 月 11 日
Date of Issuance /y /m /d

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

本证书经检验合格, 继续有效一年。
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.



任帅英 610100472982

年 月 日
/y /m /d



姓名

Full name

性别

Sex

出生日期

Date of birth

工作单位

Working unit

身份证号码

Identity card No.



付英英

女

1989-02-13

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

合伙）

610322198902134521

年度检验登记

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

本证书经检验合格，继续有效一年。
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.

证书编号: 610100473076
No. of Certificate

批准注册协会: 陕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
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

发证日期: 2016 年 11 月 21 日
Date of Issuance /y /m /d



付英英 610100473076

年 月 日
/y /m /d



营业执照

(副本)₍₁₀₋₁₎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

9161013607340169X2

扫描二维码登录“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”了解更多登记、备案、许可、监管信息



名称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

执行事务合伙人 曹爱民（曹爱民）

出资额 叁仟万元人民币

成立日期 2013年06月28日

主要经营场所 陕西省西安市浐灞生态区浐灞大道一-号外事大厦六层

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：许可经营项目：审查企业会计报表、出具审计报告；验证企业资本，出具验资报告；办理企业合并、分立、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，出具有关报告；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；代理记账；会计咨询、税务咨询、管理咨询、会计培训；法律、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。一般经营项目：（未取得专项许可的项目除外）。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



登记机关

2025年04月07日



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

名称：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首席合伙人：曹爱民

主任会计师：

经营场所：陕西省西安市浐灞生态区浐灞大道一号外事大厦六层

组织形式：合伙制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执业证书编号：61010047

批准执业文号：陕财办会（2013）28号

批准执业日期：2013年6月27日

证书序号：0020998

说明

- 1、《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》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，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。
- 2、《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》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，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。
- 3、《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》不得伪造、涂改、出租、出借、转让。
- 4、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，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《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》。

发证机关：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